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國良
電話：(06)2991111#1253
電子信箱：peleader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311286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28606A00_ATT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「打詐新四法」電子圖文說明資料更新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8月9日府警刑預字第1131124241號函轉內政部113年7月26日內授警字第1130878628號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3年7月23日院臺聞字第113050151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打詐綱領，嚴懲詐欺犯罪，「打詐新四法」業經立法院三讀通過（包括訂定《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》、修正《刑事訴訟法》、《通訊保障及監察法》及《洗錢防制法》）。行政院特更新旨揭說明資料，請貴校推廣運用，電子檔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，刊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，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- 三、檢附行政院更新之電子圖檔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